湖口县商务局2021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说明

**第一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外资、商品流通和商贸服务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的地方性管理规范性文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及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拟订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发展战略，编制和组织实施利用外资、引进内资、国内外贸易、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以及相关统计、考核和奖惩工作。

（三）负责指导、协调、管理全县利用外资工作。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的后期管理与服务工作，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合同情况，协调、指导、管理外商投资企业的进出口工作。

（四）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的建立，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负责我县范围内企业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五）协助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六)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县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七）负责统筹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拟订优化投资环境的措施，负责境内外重大招商活动的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推进工作，为投资者及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负责产业招商研究；负责招商队伍建设、管理、考核。

（八）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驻县商会、驻县办事机构和我县驻外商会，负责对口支援的组织实施工作。

（九）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推进本县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指导和推进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境外就业等，负责协助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负责归口管理对外援助、接受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及赠款，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县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负责拟订开拓市场、促进消费的政策措施，提出培育商贸流通大企业、促进商贸流通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十一）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商品市场调控、商品流通、餐饮服务的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负责重要商品的储备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城乡商贸统筹发展工作，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乡商业网点规划，承担城乡统筹商贸网络建设工作，推进城乡市场体系建设。

（十三）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拟订规范商业领域市场运行、市场秩序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商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十四）负责商贸流通行业监督管理。按有关规定对拍卖业、旧货、商业特许经营、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汽车销售、二手车流通、报废汽车等行业进行管理；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商贸流通与外地经济合作，负责县内、本县外出、外地来本县举办的大型商贸流通展会的统筹和协调工作，指导、监督、规范商贸流通各类促销活动。

（十六）负责推动商贸流通科技信息化建设和行业节能减排，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商贸流通各类业务资金、专项基金，组织、指导商贸流通业、餐饮服务业职工技能培训和有关特殊工种职业技能鉴定。

（十七）负责研究拟定我县会展业发展的行业规划、政策、规章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性会展活动的调研论证、项目审核、资质审验、监督管理及统计分析汇总工作；负责全县性会展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以县委、县政府名义主办或承办的大型会展活动（包括会议、展览、节庆等）的调研论证、评估审核、协调管理工作；负责会展行业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

（十八）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和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九）负责对县商业资产的运营、管理监督及商业企业改制工作。

（二十）在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日常性人才工作，设立招才引智工作站，推动“资智回湖口”投资兴业，对新引进规模以上企业积极筹建院士工作站。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

本部门2020年年末编制人数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0人；年末实有人数 26人，其中在职人员26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24人；年末学生人数0人。

**第二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1年预算收入703.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03.84万元。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1年支出预算703.84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3.84万。

按经济科目支出分类，基本支出291.8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2.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8.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43万元；项目支出412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703.84万元，比2020年增加409.35万元，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详见政府采购附表。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0.4万元，主要原因：控制出国经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6.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万元，比2020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车改。

**三、商务局本级及所属单位预算说明**

**（一）商务局本级**

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总额703.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03.84万元。

2021年支出预算总额703.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4.84万元、项目支出412万元。

**第三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